

政法资讯 云南法院5年受理案件388万件

本报讯 记者石飞 云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近日举行,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代院长张应龙向大会作报告。

报告指出,云南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全省法院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新时代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跃上新台阶。5年来,全省法院受理各类案件3883414件,审执结3827488件,结案标的额12326.03亿元,同比分别上升92.4%、96.98%和130.36%。省高院受理各类案件73676件,审执结71194件,同比分别上升56.99%、55.73%。

全省法院认真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惩各类刑事犯罪,审结一审刑事案件262481件,判处罪犯356834人,保障社会安定有序、人民安居乐业。其中,审结涉国家安全、邪教组织等犯罪案件379件843人,审结杀人、抢劫、涉枪涉爆等犯罪案件12723件16339人,审结拐卖妇女儿童、养老诈骗犯罪案件369件745人,审结毒品犯罪案件25949件29028人,重刑率为53.17%,新收毒品案件数量同比下降20.31%,审结一审涉黑恶案件1540件15604人,重刑率为35.79%,审结一审涉“保护伞”案件221件463件,审结走私、诈骗、偷越边境、越境赌博等跨境犯罪案件21091件44322人,实刑率为96%。依法宣告40名公诉案件被告人和350名自诉案件被告人无罪,依法严格规范办理减刑、假释案件168059件。

海南高院发布十大典型案例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通讯员方茜 1月14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外发布2022年度十大典型案例,这是海南高院连续第7年常态化发布年度典型案例。

本次发布的十大典型案例类型新颖,有一定社会影响,涵盖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审判领域,与英烈荣誉、破产重整、食品安全、知识产权、环境保护等社会热点、民生问题关系密切,反映了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法治进程,展示了海南法院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和法治环境等方面所作的贡献。

安徽126家法院建立“执行110”

本报合肥1月15日电 记者范天娇 记者从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2022年,全省法院不断巩固发展“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成果,进一步推深做实执行长效机制建设,共执结案件512400件,执行到位金额745.08亿元,结案率为98.74%,结案平均用时39.05天,结案率和结案平均用时均居全国第一位。

据了解,安徽省高院把执行工作强制性专业警务化保障有机结合起来,探索形成并在全省126家法院全面推开“执行110”运行机制,印发“执行110”运行工作指引、应急处置工作指引和运行流程图,组建“执行110”团队并开通“执行110”电话,全天候快速精准打击逃避执行行为。自2022年7月运行以来,全省法院接听群众举报电话38694次,核实后出警31461次,拘传20123人次,拘留2551人次,罚款670.85万元,扣押车辆749辆,申请公安实际协助680次,促使化解信访案件930件,受到了人民群众普遍欢迎。

清远清新检察以“四导向”推进检察理论创新

以“强机制”为导向,检察理论学习蔚然成风;以“强引领”为导向,检察理论研究成绩斐然;以“强履职”为导向,检察理论工作高质量发展;以“强素能”为导向,检察理论队伍活力迸发。

2022年以来,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检察院以“质量建设年”为契机,以“强机制、强引领、强履职、强素能”为导向,不断加大检察理论研究和信息调研力度,推动形成“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检察理论研究大发展格局。

据了解,该院连续多年保持调研信息量比在全市名列前茅,并获评“清远市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多名干警获“全市检察理论研究优秀调研人员”称号,1人入选全省检察理论调研人才库。2022年1月至11月,该院在基层检察长考核中检察理论调研指标全市排名第一。

清新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该院专门成立检察理论调研小组,各业务部门派出1名至2名调研骨干力量为小组成员,发挥全院调研工作高质量发展排头兵作用,将日常办案与调研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在全院形成浓厚调研学术氛围;同时,实施计划、季任务、月通报检察理论调研工作制度,并分解落实到部门及每一名检察人员身上,做到目标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人头化;牢牢把握检察理论研究政治属性,以青年干警列席常委会集中学习为着力点,依托“讲武堂”开办“政治理论+业务知识+自选课题”为主要内容的“1+1+N”检察理论小课堂,创新开展理论调研交流学习,实现对指导性案例、检察理论实务全方位、立体化学习,并注重发挥“检答网”等新平台交流作用,检答网登录率达100%。

此外,清新区检察院以“强引领”为导向,积极构建“一把手”抓主体、分管院领导抓统筹、部门负责人抓具体、全体干警干警广泛参与的检察理论研究工作格局。“院领导以上率下,带头承担调研课题,撰写调研文章,经常出点子、压担子,指导检察干警撰写调研文章。”该负责人介绍说。

2022年以来,清新区检察院检察干警共撰写信息调研文章297篇,被市级以上采用40余篇,多篇理论调研文章在市级以上征文比赛中获奖。其中党组书记、检察长何富添《高标准引领 加压奋进 推动清新检察工作创新发展》党课获评广东省检察院十佳优质党课,党组书记、副检察长刘海燕合作撰写的《民法典时代生态环境公益诉讼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衔接机制的优化路径》一文在《中国检察官》上发表并获全国论坛征文比赛一等奖,副检察长朱志权撰写的《基于动力解构的企业合规制度设想》荣获清远市法学会、市检察院“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暨企业合规研讨会征文二等奖。

为推动检察理论工作高质量发展,清新区检察院紧紧围绕办案这个中心,坚持抓好抓实参访助手和改革创新“两条主线”,不断适应“案-件比”“少捕慎诉慎押”“企业合规改革”等实践性、理念性重塑变革,推进理论和实务深度融合,以更优检察理论素养推动办案质效全面提升。

对申报成功的课题,清新区检察院实行“内部+外部”严督实导工作模式,成立由检察长、副检察长担任组长,各调研骨干为成员的课题组,做到多激励、早部署、多研究、常督促、勤参与,确保调研有重点、有方向、有成效。同时,该院还注重智慧借助,探索建立与法学院校长效合作机制,邀请法学专家学者合作参加立项课题,不断增强调研内容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前瞻性。

在激发检察理论队伍活力方面,清新区检察院深入践行“一个案例胜过一打文件”“以典型案例说话”理念,坚持以理论调研为抓手,构建培育精品案(件)工作机制,确保检察理论研究人人参与、人人落实;对标对表基层检察长考评工作要求,及时完善检察理论考核评价指标,以“人均”评价模式持续强化激励保障,让部门有压力、个人有动力,推动检察理论研究工作更加均衡、深入开展;建立落实检察理论研究工作绩效通报制度,定期分析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强化督促指导;积极推进图书馆、电子阅览室建设,不定期优化图书资源配置,为检察理论研究工作提供更加坚实的硬件支撑,有效保障检察理论创新能力、执行力。

疏通委托鉴定“堵点” 清除审判工作“障碍”

北京法院多措并举打造委托司法鉴定样板

□ 本报记者 黄洁 □ 本报通讯员 刘瑾

“打官司最怕鉴定,费时、费力、费事,最主要的是一旦遇到这些法律之外的专业性问题我就成了‘门外汉’。”此前,到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开庭的律师王楠听说自己的案子必须经过司法鉴定程序,不由皱起了眉头。不过,王楠的眉头并没有皱很久,因为她拿到了北京法院发布的鉴定“宝典”。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为疏通委托司法鉴定中的“堵点”,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在这方面的急难愁盼问题,北京法院花大力气啃“硬骨头”,率先在全国法院系统发布委托司法鉴定规范指引,让诉讼“小白”也能“秒懂”司法鉴定那些事。在此基础上,北京法院又主动应对疫情影响,高效开展远程“云鉴定”,让当事人足不出户解决难题,并创新探索了“诉前鉴定”程序,帮助百姓“无讼”化解多年纠纷,成功让司法鉴定这个曾经的诉讼难题不再难。

《指南》在手 司法鉴定不走“弯路”

在司法实践中,由于鉴定工作专业性极强,通常涉及法院、机构、当事人等多方主体,法院委托难、机构退单多、鉴定周期长,当事人往返跑等问题一直难以得到有效解决,成为诉讼中的痛点、难点和堵点。对此,司法鉴定人王三义深有感触:“鉴定评估专业性强,法律法规又缺乏操作层面的具体规定,不具备专业知识的当事人往往申请的鉴定事项五花八门,法院委托也没有依据可以参考,鉴定机构收到委托后经常会因为鉴定材料不全、鉴定事项不明确等原因,不得不中止鉴定或

退回案件。”

如何让司法鉴定更加规范有序、便捷高效?这成为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下定决心要解决的实事项目。近两年来,北京高院主动邀请市司法局和相关行业协会深入探讨,精心筹备,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专业优势,编写统一申请、委托和受理尺度的规范化指引,分两批向社会发布了《委托鉴定评估规范指南》(以下简称《指南》)。

记者了解到,《指南》聚焦人身损害、婚姻家庭、合同纠纷等常见诉讼中经常遇到的法医临床、文件手印、房地产、资产和建设工程五大类鉴定事项,57小项司法鉴定类别,涵盖法院95%以上的委托鉴定案件类型。通过明确具体含义、技术标准、材料要求等,“手把手”指导当事人如何提起鉴定申请,确定委托事项,准备鉴定材料,俨然就是条目清晰、操作性强的委托鉴定“工具书”。

王楠对记者说:“北京法院发布的《指南》太及时了,我第一时间就收藏到了手机里,这以后就是我的办案‘随身宝’。”

据了解,《指南》发布后,北京法院委托司法鉴定案件审查平均周期从原来的31.5日缩短至12.8日,委托成功率由71.3%上升至91.8%,显著提升了办案效率。鉴定人审查受理时间也由平均6.5日缩短至2.6日,一次性审查通过比例显著提升。

对此,全国人大代表齐致表示,人民法院和司法行政部门针对诉讼中的痛点难点问题,注重横向联合,加强协作配合,勇于探索、敢于创新,成功打造了司法鉴定的“北京样板”。

北京市人大代表、律师协会副会长马慧娟评价说,北京高院汇聚鉴定评估共同体中的多方力量相继发布两批《指南》,将群众的

“问题清单”变成让人满意的“司法答卷”,正是优化营商环境、践行司法为民的生动体现。

远程云鉴定 足不出户解决难题

“法官,按照现在疫情防控要求,我们申请鉴定的案子还能现场勘验吗?”发问的是某公司负责人张先生。

此前,张先生租用某酒店地下室作为仓库,却因酒店起火遭受财产损失,为此诉至海淀区人民法院。审理阶段,原告提出物品损失的评估申请,却恰逢疫情来袭,员工居家办公,鉴定工作面临停滞可能,张先生心急如焚。

“您放心,我们已经协调专业机构,会及时通过远程视频方式,在双方见证下,对物品逐一进行登记造册。”海淀法院诉服部门法官石晓倩的回答自信有力。

果然,在海淀法院精心组织下,仅用1.5个工作日,法院就通过“云鉴定”方式完成了全部现场清点工作。几天后,当海淀法院通过线上方式将评估报告发送给原告时,张先生感慨地说:“没想到法院疫情期间‘不打烊’,把为企业纾困解难放在心上!”

记者了解到,2022年,在北京高院指导下,海淀法院在全流程线上“规范审查-签收材料-确定机构-办理委托-节点管理-收取文书”的基础上,不断深化鉴定管理人机制,探索并规范各类“云鉴定”方式。“云鉴定”方式在疫情期间发挥了重要作用,以海淀法院为例,2022年,该院共成功组织103次各类型“云鉴定”,在疫情期间不仅有效避免了人员聚集,更严格控制了鉴定程序的整体用时。

鉴定+调解 提速降费定分止争

2022年3月,闫某受王某雇佣负责农村二层房屋砌砖工作,在搬运砖包过程中,因砖包突然坍塌,闫某从一层房顶摔下受伤。此后,因双方对赔偿金额一直未达成一致意见,闫某一纸诉状将雇主告到法院,并提出伤残等级鉴定。作为家中唯一的劳动力,闫某意外受伤使本不富裕的家庭雪上加霜,急需获得赔偿以解燃眉之急。

“鉴定这么复杂,到底需要提交什么鉴定材料啊?”正当闫某一筹莫展时,平谷区人民法院立案法官递上的一本《指南》让他眼前一亮。就这样,在专职鉴定调解团队全面指导、高效委托、快速启动和有力协调下,闫某仅在15天内便收到了专业机构出具的司法鉴定意见书,调解员依据这份有力的证据,积极说服雇主进行赔偿,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并当庭履行。

记者了解到,近两年,北京多家法院都在积极探索诉前鉴定机制,将司法鉴定与多元调解工作深度融合。2022年,平谷法院共启动诉前鉴定案件232件,鉴定评估周期提速约21%,近30%的案件在诉前得以实质性化解,切实让涉及司法鉴定的案件“难度降下来,速度快起来,费用省下来”,让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持续提升。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刘双玉说:“诉讼服务无止境,司法为民无终点。北京法院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切入点,以破解审判实践中的‘硬骨头’为突破口,以构建多方联动、深度融合‘新模式’为着力点,形成管根本、利长远的常态化长效机制,为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更加优质司法保障。”

护航平安春运



图① 1月14日,江西弋阳火车站派出所组织民警开展“铁警送福,温馨春运”活动,将春联和福字送到旅客手中,为旅客带去暖心祝福,同时向广大旅客宣传防诈骗技巧以及反诈防诈骗安全知识。图为民警为旅客送上福字。



图② 春运启动以来,乌鲁木齐铁路公安局奎屯公安处组织基层广大铁路民警积极开展青年志愿服务活动,为出行旅客提供暖心服务,营造温馨春运环境。图为近日克拉玛依站派出所组织民警为旅客提供便民服务。



图③ 春运开始后,浙江省岱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通过开展普法宣传、安全检查、为旅客送“福”等方式,护航春运期间旅客出行安全。图为近日民警向旅客讲解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等危险品。

图④ 为确保春运期间管内站、车、线平稳有序,让出行旅客都能平安回家,近日,南京铁路公安处镇江站派出所管内牵引变电所、车站消防控制室等地开展消防检查和火灾隐患排查工作。图为民警与工作人员一起在消防泵房查看供水设备压力和运行情况。

图⑤ 春运期间,北京法院在全流程线上“规范审查-签收材料-确定机构-办理委托-节点管理-收取文书”的基础上,不断深化鉴定管理人机制,探索并规范各类“云鉴定”方式。“云鉴定”方式在疫情期间发挥了重要作用,以海淀法院为例,2022年,该院共成功组织103次各类型“云鉴定”,在疫情期间不仅有效避免了人员聚集,更严格控制了鉴定程序的整体用时。

